

虞云耀同志 在全国街道、社区党的建设 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1999年10月27日)

中央组织部召开全国性会议，专题研究街道、社区党的建设
工作，多年来还是第一次。中央领导同志对街道、社区党建工作
非常重视。最近，江泽民总书记在上海、天津考察时，专门考察
社区建设和社区党建，作了重要指示。我们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
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五大和十五届四中全会精神，分析研究街道、
社区党的建设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总结交流经验，进一
步明确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和任务，加强街道、社区党的建设，为
城市各项任务在基层贯彻落实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会上要请上
海市委、北京市朝阳区委等介绍经验，还要请大家实地考察上海
市的社区党建工作并进行座谈讨论。为了便于大家讨论，我先讲
一些意见。

一、为什么要加强街道、社区党的建设

党的十五大提出，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把建设有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 21 世纪。实现十五大提出的宏伟目标和
战略任务 关键在于坚持、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 按照新时期党的

建设总目标，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把我们党建设好。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是基础工程，一刻也不能放松。重视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也是巨大的组织优势。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这种传统和优势不仅不能削弱，而且应当大大发扬，并结合时代特点，结合新的形势和任务，赋予新的内容。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各级党组织紧紧围绕党的十五大和十五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提出的任务，着力抓好农村和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在三年整顿的基础上，新一轮的整顿和建设又搞了两年，力度不减，保持了继续推进的良好势头。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在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中积极探索，企业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不断加强。无论是农村还是企业党的建设，都取得了很大成绩，但存在的问题还不少，必须持之以恒、坚持不懈地抓紧抓好。同时，随着改革的深化，作为城市基层的街道、社区党建工作越来越重要。近几年来，各地在加强街道、社区党的建设上做了许多工作，积累了不少经验，但总的看，这方面还是一个薄弱环节，街道、社区党的建设还不适应形势、任务的要求，存在的问题亟待解决。江泽民总书记在上海考察社区建设时强调，在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形势下，要适应新的情况，切实加强社区建设，尤其要把社区党建抓好。这对密切党和群众的血肉联系，加强精神文明建设，保持社会稳定，具有重大的意义。江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我们加强街道、社区党的建设，指明了努力方向，我们应当深刻领会，认真贯彻执行。

加强街道、社区党的建设，是促进改革发展的需要。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社会的经济结构、组织形式、生活方式等已经并将继续发生深刻变化。推进国有企业的改革和发展，需要良好的外部环境，需要街道和社区配合有关方面做好下岗职工再就业工作，需要逐步实现社会保障的社会化管理。随着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

制经济的共同发展，一些个体私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民营企业、股份合作制企业，以及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纷纷在街道和社区落户。加强对这些企业和组织的服务和管理，促使其健康发展，是一项紧迫任务。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人力资源优化配置，人们的就业形式和就业岗位多样化，加强对流动人员包括流动党员的管理，是又一项重要任务。还应当看到，随着各方面改革的日益深化，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承担的社会职能会逐步转移、分离出来，其中许多工作将由城市社区来承担。在加强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要不断加强城市精神文明建设，搞好社区服务，改善社区环境，强化社区治安，建设社区文化。所有这些任务的完成，都有赖于街道、社区建设和管理的加强，都需要街道、社区党组织做大量的思想政治工作和组织协调工作。

加强街道、社区党的建设，是维护社会稳定的需要。城市社区是社情民意的集中反映地。街道和社区处于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随着各项改革的推进，社会各阶层的利益格局进行调整，分配方式多样化，人们的思想观念、生活方式等都发生了很大变化，再加上一些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产业布局和结构调整存在种种问题，这些都带来大量的复杂的人民内部矛盾。及时、有效、正确地解决这些矛盾，使各项改革措施不至于引起大的社会震荡，维护社会的稳定，这是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重大问题。解决这个问题，首先要靠党和政府的政策引导，也要靠基层组织包括街道、社区党组织做扎扎实实的工作。“法轮功”卷进去那么多群众和党员，包括一些离退休老同志，需要总结的教训是深刻的、多方面的，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我们的基层和基础工作薄弱，宣传工作、组织工作、群众工作、思想政治工作不适应新的形势要求。思想阵地决不能出现真空，正确的、健康的東西不去占领，错误的、不健康的甚至反动的东西必然去占领。要改变这种状况，必须全面加强包括街道、社区在内的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党员的先锋

模范作用，把那些影响社会稳定的问题解决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加强街道、社区党的建设，是增强街道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和社区党的工作渗透力、影响力的需要。江泽民总书记在最近的一次讲话中强调，加强党的建设，一定要从基层组织抓起。党的大量的日常工作，都要由基层组织来贯彻落实。把每个基层组织都搞好了，党的整个组织体系就会巩固起来，党和群众的联系就会更加紧密。党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创造力就可以大大提高。这就要求我们，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我们党以更严密的组织体系，更有效的活动方式和工作方法，进一步增强党的工作的渗透力和影响力，不断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就街道和社区来说，要把街道党组织作为街道各种组织、各项工作的领导核心的作用充分发挥出来，把街道党组织贴近群众、熟悉社情民意的优势充分利用起来，引导群众共同建设现代化文明城市。需要做很多工作。当前，街道、社区党的工作很不适应。一是街道领导班子的素质和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一些街道领导班子结构不够合理，缺乏熟悉城市管理的干部和优秀年轻干部。一些街道领导干部思想观念和工作能力不适应新形势的需要。二是居民区党支部不健全，全国尚有 30% 的居委会辖区没有单独建立党支部。一些居民区党支部书记年龄偏大、文化程度偏低、工作能力弱。居民区党支部办公用房、办公经费、活动经费等在一些城区没有得到妥善解决。三是在一些城市，街道管理体制不顺，条块不协调，责权不统一，城区和街道很难集中力量抓城市管理、社区建设和党的建设工作。一些地方对街道、社区党的建设工作的领导与指导不力，没有摆上应有的位置。这些，都必须引起我们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

总之，我们要从坚持、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和城市基层政权的战略高度，来认识加强街道、社区党建工作的重要性 and 紧迫性，增强政治责任感。

二、各地加强街道、社区党建工作的基本经验

据 1998 年底统计，全国共有城市街道 4957 个，居委会 69688 个。其中，以居委会辖区为单位建立党支部、党总支、党委的占 69.9%。城市街道共有党员 138.8 万名，其中在城市居委会的党员 96.8 万名。改革开放以来，各地从实际出发，采取多种措施加强街道和社区党建工作，涌现了一批两个文明建设的先进城区和先进街道。1996 年，中央组织部下发了《关于加强街道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此后，又印发了上海市长宁区华阳路街道工委、广州市海珠区南华西街党委等单位加强街道党的建设工作的经验。这次会上，还有一些单位要作典型发言。总结各地的成功经验，我认为以下四条尤为重要：

1. 加强街道、社区党的建设，必须紧紧围绕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为党和政府的中心任务服务

围绕党的基本路线和中心工作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确保各项任务的顺利完成，是党的建设的基本原则和根本要求。只有紧紧抓住这一条，党的工作才有活力和生命力，才能得到群众的拥护。上海市、重庆市、福州市、锦州市等许多地方高度重视下岗职工再就业工作，他们通过街道社区党组织摸清情况、抓好培训、加强协调联系、兴办服务实体等，帮助下岗职工解决再就业问题，不仅保证了国有企业改革的顺利进行，维护了社会的稳定，也使街道党的工作呈现蓬勃发展的新局面。广州市、哈尔滨市南岗区、赤峰市红山区等地在街道、社区广泛开展“文明小区”、“文明街道”、“安全文明小区”创建活动，既使城市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任务得到较好落实，为城市改革和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也使街道、社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影响力大大增强。这些好的做法，应当大力提倡和推广。

2. 加强街道、社区党的建设，必须紧紧抓住领导班子建

设这个关键，充分发挥街道党委和居民区党支部的领导核心作用

随着各项改革的深入和城市管理重心的下移，对街道党委和办事处领导班子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许多城市大力加强街道领导班子建设，对领导干部加强教育培训，着力提高他们的素质。采取多种措施，使一批优秀年轻干部走上街道领导岗位，增强了领导班子的活力。北京市朝阳区、汕头市金园区等地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公开选拔街道党政一把手，并加强干部交流力度，改善领导班子结构，为做好街道各项工作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居民区党支部在居民区各种组织和各项工作中发挥领导核心作用。福州、长春、济南、海口等许多城市通过从优秀的居委会党员干部中选拔，从区直、街道机关或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中选派，从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党员、复员退伍军人党员、大中专毕业生党员中选聘等多种渠道，充实基层领导力量，较好地解决了居民区党支部建设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批年龄较轻、文化程度较高、工作能力较强的优秀党员走上居民区党支部和居委会领导岗位，使居民区工作呈现出勃勃生机。

3. 加强街道、社区党的建设，必须善于用改革的精神研究新情况 解决新问题 探索新路子

许多地方的实践证明，充分运用过去行之有效的办法，并结合新的实际进行革新和创造，在改进中加强，在创新中前进，是新形势下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的途径。过去，城区和街道工作的领导方式和活动方式，大都以纵向的行政管理为主，条块相对分割。街道党的建设机关化、行政化，街道党组织很少与社区单位党组织联系。现在，传统的城市管理体制中的条块分割状况逐渐被打破，一些地方“两级政府、三级管理”体制逐步形成，以条为主、条块结合的领导方式和活动方式势在必行。适应这种需要，以街道党委为核心，居民区党支部为基础，社区全体党员为主体，社区内各类基层党组织共同参与的街道、社区党建工作新格局，越来越受到人

们的重视。上海、北京、天津、南京等地创造的新鲜经验 值得各地借鉴。在活动内容上 以搞好社区建设和社区管理为中心 以“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为抓手 以共同目标、共同利益、共同需求为纽带，以给社区居民群众办好事、办实事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在组织领导下，在街道党委的统一领导和组织下，在坚持自愿参与的基础上，通过建立社区党建工作联席会议，以及党员活动指导、行风廉政监督、精神文明建设等各种协调机构，积极争取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和在职党员的支持与配合，使社区党建工作深入到为民办实事的具体工作中去，深入到化解社区各类矛盾的过程中去，深入到居民群众自治管理的实践中去。在工作机制上 正确处理街道党建与社区党建的关系 同步加强 互相促进。运用市场经济机制 充分挖掘、合理配置社区资源 探索社区共建、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社区建设和管理机制。社区单位党组织及社区在职党员积极支持和参与社区党建活动，为社区两个文明建设作贡献。

4. 加强街道、社区党的建设 必须加强领导 建立健全工作责任制，形成各有关部门齐抓共管的合力

凡是街道管理体制改革力度较大、社区两个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成效显著，都是那里的地方党委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的结果。上海市委把社区党建工作作为关系加强城市基层政权建设和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一项战略任务，在 1997 年作出了全面部署，1999 年又由市委领导同志带队 深入基层调查研究 指导工作 并召开全市社区党建工作会议，总结经验，整体推进，使这项工作扎扎实实地开展起来。海口市振东区等地建立健全区委抓党建，区委主要领导同志带头抓党建的工作责任制，区委、区政府班子成员都建立了街道党建工作联系点。用点上的经验指导面上的工作，促进街道党建工作不断上新的台阶。

在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中，把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与城市基

层政权建设、居民自治组织建设有机结合起来。既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又支持和保障基层政权组织依法行使职权，支持和保障居民自治组织依法开展活动。上海、沈阳、长春等地通过积极探索，积累了一些好的经验。例如，居民区党组织适应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带来的新变化，协调好居委会、业主管理委员会和物业管理公司的关系，在依法发挥各类组织作用的过程中体现党组织的作用。在推进基层民主建设过程中坚持党的领导，使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渗透到基层民主建设中去，引导居民群众正确行使民主权利。

三、街道、社区党的建设工作的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

根据形势、任务的要求，今后一个时期街道、社区党建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五大和十五届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以加强街道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工作为重点，扩大党在城市社区工作的覆盖面，增强街道、社区党的工作的影响力、渗透力和街道、社区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把广大人民群众紧密团结在党组织周围，推进城市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

街道、社区党建工作的目标是：经过二三年的努力，使街道领导班子的整体素质有明显提高，居民区党支部建设工作和社区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有明显加强，社区思想、文化建设和党的群众工作有明显改进，充分发挥街道、社区党组织在社区建设和管理中的作用，促进街道、社区各项工作上新水平。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目标要求，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街道、社区党组织要着力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1.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建设文明社区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建设文明街道、文明社区，是街

道党组织和街道办事处的重要职责。要建立党委统一领导、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各方面分工负责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把精神文明建设的任务落实到基层。

街道党组织要认真履行领导辖区精神文明建设的职责，动员和组织街道、社区的所有基层单位，深入开展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知识教育。坚持用科学的理论武装人，用高尚的精神塑造人。开展以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为主要内容、通俗易懂、群众喜闻乐见、多层次的思想道德教育活动。当前，要结合深入批判和打击“法轮功”这个邪教组织，利用李洪志这个反面教员，采取多种形式，向广大党员和群众进行马克思主义唯物论和无神论的教育，帮助群众认清“法轮功”的反动本质及严重危害，分清什么是科学、什么是迷信、什么是文明、什么是愚昧、什么事情能做、什么事情不能做，帮助群众从比较和鉴别中，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街道党组织要会同有关部门、有关单位，充分挖掘社区各种资源，共同兴办社区文化事业，倡导科学健康的生活方式，开展各种健康有益、积极向上的文化、体育、卫生、科技活动，巩固我们党的思想文化阵地和群众工作阵地。

深入持久地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是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一种好形式。近年来，许多街道联合社区内的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和部队，走出了一条由街道自建到多方联建、社区共建的新路，扩大了创建“文明小区”、“文明街道”的成果，提高了精神文明建设的整体水平。在实际工作中，要注意把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同解决居民群众普遍关心的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同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结合起来，持之以恒，务求实效，使群众在参与中受到教育，在实践中得到提高。

2. 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

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中，街道党组织和街道办事处要发挥统一领导作用，把有关方面的力量动员起来、组织起来，运用各

种手段和方法 打击、预防犯罪 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 防范群体性事件，消除各种不安定因素，搞好辖区内的社会治安。

街道党组织要建立健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逐步形成以基层党组织为核心，以基层政法、综治组织为主体，以群众自治组织为基础，以辖区党员为骨干，职责明确、协调配合的工作格局。依靠党员、干部及时了解社情民意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 深入开展‘安全文明小区’创建活动 积极动员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形成强大的创建合力，为居民群众创造一个环境优美、治安良好、生活便利、人际关系和谐的文明社区。

3. 发展社区经济，搞好社区服务

社区服务是社区建设的基础，发展社区经济是搞好社区服务、推进社区建设的物质保障。近年来，一些经济发展较快、财政状况较好的城市，逐步出台了街道办事处与所办的经济实体脱钩，街道经费全部由财政拨款的政策规定，引导街道党组织和街道办事处把工作重点集中到加强城市管理、社区建设和社区服务上来。从长远来看 这是街道工作的发展方向。目前 在那些经济发展较慢、财政状况较差的城市，街道经费一时还做不到由市、区财政全额拨款。街道党组织和街道办事处对街道经济组织的管理，应当从直接包揽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转为研究制定街道经济发展规划、提供信息和各种服务、加强企业之间的协调、监督管理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等间接管理上来。要注重做好经济组织领导班子和经营管理者队伍建设工作以及经济组织中党的工作。

在发展社区经济的同时，街道党组织和办事处应当采取健全服务体系、改善服务设施、进行规范管理等措施，大力推进社区服务。要教育引导街道、居民区干部转变工作作风，积极探索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科学管理方法和实现社区服务社会化、产业化的有效途径，兴办多种所有制形式的社区服务组织。做好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再就业工作，是全党、全国的一件大事，也是街道和

社区的一件大事。街道党组织要把帮助下岗职工再就业与加强社区服务结合起来，发挥社区优势，广开就业门路，满腔热情地帮助辖区内的下岗职工再就业。街道党组织要主动组织和协调辖区单位参与社区服务和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再就业工作，发挥街道和行业部门两个积极性，为解决好下岗职工再就业问题作出应有的贡献。总之，把社区党建与社区管理、社区服务结合起来，与帮助下岗职工再就业结合起来，与为民办实事、办好事结合起来，党的工作就有生命力，就会得到群众的拥护。

4. 密切党和群众的联系，发挥街道、社区党员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我们党来自人民，植根于人民，服务于人民。党和群众的血肉联系，是由我们党的性质和根本宗旨决定的，是我们党经受住各种风险考验、战胜一切艰难险阻的力量源泉。党密切联系群众，首先是制定代表人民利益、符合人民愿望的路线方针政策。同时，党和群众的这种血肉联系，也要靠各级领导干部的表率作用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来体现。我们要从坚持党的根本宗旨，保持党员先进性的高度，来认识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极端重要性。

发挥街道、社区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应区别居民党员、退休职工党员、企业下岗职工党员、流动党员、社区经济组织中党员的不同情况和特点，提出具体要求。退休职工党员是街道党员队伍的主要组成部分，是开展街道各项工作的依靠力量。要进一步发挥退休职工党员作用，加强对老龄党员的教育管理。既要使他们老有所养、老有所乐，也要使他们老有所学、老有所教。大同市矿区、佳木斯市、宜昌市等地采取“多引导、少说教”、“多理解、少苛求”、“多分散、少集中”的方法，增强退休职工党员教育管理的针对性。同时，注意选用党性强、作风正、有能力的老党员担任居委会干部，支持德高望重、办事热心的老党员参加民事调解，鼓励懂经营、善管理、有专长的老党员为街办企业当顾问，组织身体好、家务少、敢管事

的老党员参加维护社会治安等工作。这样做，退休职工党员满意，居民群众满意，街道和社区干部也满意。

加强对流动党员的教育管理，是街道党组织的一项重要职责。一些城市通过探索 积累了好的经验 例如 在工商管理部门、个体劳动者协会、人才交流中心、大的农贸市场等建立流动党员党支部；在街道建立流动党员联络站或服务站；在成片集中动迁区的居民党员中成立临时党支部 实行《流动党员活动证》制度等 都收到了较好效果。

街道、社区党组织还要组织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党员适当参与社区建设和社区服务，使他们上班时间发挥党员作用，下班以后回到家里也不忘记党员在社会生活中的责任。

以上四条是街道、社区党组织应着重抓好的几项主要工作。做好这些工作，关键还是要把街道领导班子建设好，使之成为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密切联系群众，团结协作，廉洁务实，能够带领群众搞好两个文明建设的坚强领导核心。要加强对街道领导干部的教育培训，提高他们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做好街道、社区工作的领导水平和处理各种复杂矛盾的能力。市、区党委要结合机构改革、人员分流 选好配强街道党委书记，优化领导班子结构。要舍得把那些政治素质好 熟悉城市管理 善于抓班子、带队伍 善于做群众工作的优秀年轻干部，充实到街道主要领导岗位上来。对不胜任工作的干部，要及时予以调整。要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对干部的激励和约束监督机制。通过建立健全街道党委议事规则、民主生活会、中心组学习、党风廉政等项制度 促使街道干部廉洁自律、依法行政、秉公办事。对政绩突出的街道领导干部，要给予表彰奖励。各直辖市、副省级城市，要按照中央关于在县级以上党政领导班子、领导干部中深入开展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的部署 抓好县处级街道领导班子的“三讲”教育 解决领导班子、领导

干部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加强居民区党支部建设是加强街道、社区党建工作的基础，也是一个难点。首先要健全组织，努力做到“一居一支部”。对那些居委会设置尚不健全的城市新区、开发区和城郊结合部的新建住宅区，应把筹建居委会和组建居民区党支部同时考虑。要拓宽渠道，选好配强党支部书记。居民区党支部书记可依法进入居委会担任主任或副主任；具备条件的党员居委会主任或副主任可经选举担任党支部书记或副书记。党支部书记的生活补贴应与居委会主任相同。上级党组织和有关部门要采取措施，认真解决居民区党支部办公用房、办公经费和居民区干部的生活补贴等问题，为党支部和居委会开展工作创造必要的条件。

这里，我想利用这个机会，就加强社会团体党的建设问题再讲一些意见。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和民主政治建设的不断发展，各种社会团体发展较快。截至1998年底，民政部登记注册的全国性社会团体有1800个（其中，学术性的约占38%，行业性的约占23%，专业性的约占29%，联合性的约占10%）全国共有登记在册的社会团体16.56万个。应当看到，社会团体中的绝大多数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发挥着积极作用。一些社会团体充分发挥专家学者、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优势，在政治、经济、科技、教育、文化、体育、卫生等诸多领域奉献才智，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了贡献。一些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团体认真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行业指导、服务、自律、协调、监督等方面发挥作用，促进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许多社会团体热心公益事业，扶贫济困，救弱助残，奉献爱心，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了积极作用。还有一些社会团体利用自身优势开展国际交往，开辟国际合作渠道，在一些国际事务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同时我们也应当看到，社会团体发展很

快，管理工作没有跟上，一些主管部门或单位对这些组织重视不够 管理不严 领导不力。在许多社会团体中党的组织不健全 甚至根本就没有党组织。思想政治工作非常薄弱，一些错误的东西乘虚而入。西方敌对势力也企图利用这个渠道 进行政治、思想、文化的渗透。对此，我们决不可掉以轻心。

党中央、国务院对社会团体中党的建设非常重视。 1996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关于加强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工作的通知》提出：“要在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中建立党组织，接受挂靠单位、业务主管部门党组织或所在地方党组织领导，以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做好政治思想工作，保证党的政策和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1998年底 国务院颁布修订后的《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对社会团体实行规范化、法制化管理。适应社会团体管理工作的需要，我部与民政部联合下发了《关于在社会团体中建立党组织有关问题的通知》(组通字〔1998〕6号)。这些文件下发后，对于加强社会团体管理和社会团体党的建设工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但是，从目前的实际情况看，社会团体管理工作薄弱的状况还未根本改变，社会团体党的建设工作也亟待加强。据了解，全国性社会团体在清理整顿后，仍有 70%的单位不具备建立党组织的条件。一些社会团体虽然建立了党组织，但领导班子不得力，不能开展正常的组织活动和发挥应有的作用。有的社会团体党组织隶属关系没有理顺，一些社会团体业务主管单位党组织对所属社会团体党的组织疏于管理，甚至放任自流。

针对上述问题，加强社会团体党的建设工作，当前要着力抓好三件事：

1. 建立健全社会团体党组织，充分发挥社会团体党组织的作用

在社会团体中建立党组织，是加强党对社会团体的领导，保证

社会团体坚持正确方向、发挥积极作用的重要措施。社会团体在筹备过程中就应同步考虑党组织建设问题。对有条件建立党的基层组织的，主管部门或单位党组织要帮助尽快建立。正式党员不足 3 人的社会团体，可与性质相近的其他社会团体建立联合党支部。社会团体常设办事机构专职人员中的党员，一般应把党员组织关系转到社会团体党组织中来，参加社会团体党的组织生活。在这些办事机构中长期工作的党员，包括离退休人员，一般也要把党员组织关系转入社会团体党组织，参加社会团体党组织的活动。

社会团体中的党组织要贯彻执行党章规定的党的基层组织的基本任务。宣传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支持社会团体及其负责人依照法律和社会团体章程开展工作；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社会团体党组织必须自觉接受业务主管单位党组织和所在地党组织的领导，重要情况和问题应及时请示汇报。

2. 加强社会团体中党员的教育管理，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社会团体党组织要结合社会团体业务活动，加强对党员的教育和管理工作。对党员的教育应着重提高政治素质，体现社会团体的特点，贴近党员的思想实际。首先，要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引导党员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特别是邓小平理论武装头脑，坚定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用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指导社会团体的活动 坚持真理 崇尚科学 反对迷信。要对党员进行党性教育。要求党员坚持党的原则，遵守党的纪律，执行党的决定，维护党的利益，并以自己的模范带头作用，团结和带领群众做好社会团体的各项工作。还要加强法制教育。引导党员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同一切违反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行为作斗争。

各单位党组织要对加入社会团体的党员加强教育管理，经常

了解他们在社会团体活动中的表现和有关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社会团体中的党员要及时向所在单位党组织汇报参加社会团体活动的情况，自觉接受党组织的管理和监督。

3. 业务主管单位党组织要切实履行领导社会团体党建工作的职责

社会团体业务主管单位党组织领导社会团体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应当切实负起责任。根据一些地方的经验，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努力，认真履行职责：在具备条件的社会团体中及时建立党的组织；选好配强社会团体党组织负责人；监督指导社会团体党组织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领导社会团体党组织做好统战工作，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最后再强调一点。街道、社区党建工作关系千家万户，责任重大，大有可为。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要切实加强领导，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要制订街道、社区党的建设规划，建立和完善党建工作责任制，结合实际抓好落实。大中城市，尤其是副省级城市和省会城市党委要充分重视街道、社区党的建设。市、区委负责同志要加强调查研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帮助解决难点问题。党委组织部门要加强具体指导，向党委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要主动与民政等有关部门联系，沟通情况，密切配合，协调行动，齐抓共管。只要各级党委和有关部门真正做到认识到位、责任到位、工作到位，街道和社区党建工作就一定会出现新的局面。

巩固党的执政基础 切实加强社区和社团党建工作

中共上海市委委员会

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在中组部的有力指导下，我们按照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总目标，在探索加强社区和社团党建方面做了一些工作。

一、加强社区党建和社团党建是新形势下推进党的建设的一项战略性任务

近几年，我们在工作实践和调查研究中越来越深切地认识到，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在由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过程中，社会经济成分、社会活动方式、社会组织形式等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这些变化给整个社会的运行，包括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和城市的各项管理工作都带来了许多新情况和新问题，也对党的建设尤其是社区、社团党建工作提出了迫切要求。主要反映在以下四个方面：

1. 所有制结构发生了新的变化，新经济组织发展迅速，对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

近年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新经济组织大量产生。据统计，目前上海已有各类新经济组织 13 万余家，就